



## 西班牙法庭以群体灭绝罪起诉 江泽民

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对江泽民及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中共高官正式提起公诉，罪名是迫害法轮功所犯下的“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

按法律程序，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抗辩期，到期若无抗辩，西班牙法庭将对其发出国际逮捕令。期间被告若身在任何一个与西班牙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就将被引渡到西班牙国内。而中国也是正式和西班牙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

西班牙国家法庭委托调查委员会，历经两年时间初步完成调查，决定立案并下令江泽民等人接受法庭讯问。此项裁定根据的是“普遍管辖原则”：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本原则允许各国法院审理群体灭绝罪及反人类罪的被告。按照这一原则，西班牙法庭曾以践踏人权罪成功引渡并审判过前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

原告律师卡洛斯表示，西班牙国家法院的大法官已经通过外交程序向被告寄发调查信，信中就每个被告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情况提问，这表明起诉案已经正式进入

了法官对被告审问的阶段。

卡洛斯律师说：这是一项历史性的判决。法网正在向那些对中国人民犯下滔天罪行的人收紧。他表示，“千百万和平无辜的法轮功学员仅因为他们的信仰就惨遭如此残暴的迫害，这是法律和人心所不允许的。天网恢恢，谁也不会逃过这场正义的审判。可贵的中国人民，有着五千年宝贵历史文化的中国人民，不可以任由中共践踏他们高贵的价值和人格。我真心地希望，正义的光芒尽早照耀在伟大的中国的土地上。”

### 本案背景介绍

被告江泽民 1999 年 7 月一手挑起了针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建立了凌驾于法律之上的、专职迫害法轮功的机构“610”办公室。对法轮功学员实行“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的群体灭绝性迫害。对法轮功学员施以上百种酷刑，甚至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谋取暴利。至今至少有 6000 人被非法判刑，超过 10 万人被非法劳教。已知有 3336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至 2009 年 11 月）。

而在残酷迫害下，法轮功学员一直坚持和平理性反迫害，并呼唤良知和司法公正。2002 年至今，法轮功学员在全球 30 个城市和地区，发起 50 多个控告江泽民及其他主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的刑事和民事诉讼，被称为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本次西班牙法庭的决定，再次印证了善恶有报的天理，并意味着对迫害法轮功元凶的国际诉讼案开始了实质操作阶段，拉开了全球公审的序幕。◇



## 旧金山集会声援 6350 万人三退

【明慧网】(明慧记者王英旧金山报导)大纪元发表社论《九评共产党》五周年之际，旧金山各界人士十一月十四日上午十一点在中国城花园角广场集会，声援中国大陆六千三百五十万人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越来越多的中国人认识到了天灭中共、退党保命、退党保平安的重要性。

在集会上，湾区法轮功学员张虹表示，在中国看过《九评共产党》的人都想退党。因

为他们在国内没有机会退，都在等着退党。有的人在大街上挂横幅，有的人在钱币上写天灭中共。还有的利用出国旅游的机会退党。有一次，一个巴士上面有三十多个大陆游客，他们下车后，大部份人都接过了送给他们的《九评》。并且当时就有七、八个人退党。后来又又来了一辆巴士，下来二十多个人。其中还有一个副省长，当场退出了中共的党、团、队。结果两个巴士上有十几个人退了党。这表明现在的



中国人都在觉醒。在台湾，香港、澳门及世界各地的旅游景点也发生着同样的故事。

所以，大陆游客来到海外旅游景点，除了旅游外还有一个最大收获——了解了法轮功真相，知道了“天灭中共，三退保平安（退出中共党、团、队）”，于是顺天意，纷纷加入三退大潮，给自己和家人选择了一个美好的未来。

# 芜湖市办洗脑班迫害大法弟子

# 罪恶的洗脑班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安徽芜湖市政法委正在当地办洗脑班迫害大法弟子。

据知情者说，这次是一个对一个转化，据说转化学员的人中也有曾经是学员的余贵英（音），此人 99 年以后就离开大法，转修其他法门，这次他积极配合迫害，而且还把邪恶提供的专门转化学员的光碟带回家说是要好好研究。据说有几个学员已被谎言迷惑后放出，但现在又有多名大法弟子又被抓进洗脑班。

一个姓任的女大法弟子被抓，她丈夫刚刚去世，刚处理好丈夫的事情，就被抓进洗脑班，家中还有一个 9 岁小孙女。另一位是余兴芝，为了躲避抓捕，带着 7 岁的小孙女，躲到外面，有家不能回，孩子有学不能上，家里亲人承受了巨大的痛苦。

请芜湖市广大的父老乡亲伸出援助之手，帮助被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包括提供更具体的情况及相关电话号码等。



## 他当库长我们放心

河北省唐山遵化某矿一个车间库房由一名大法弟子担任库长，由于他按大法要求做人，公私分明，账目清楚，不以权谋私，库房物品从不丢失外流，管理得井井有条，受到了领导和职工们的称赞。

一次，矿派出所所长找到车间工会主席，质问：“你们车间为什么让炼法轮功的来管理库房？这不是认同法轮功吗？”工会主席说：“实践证明，用他当库长比用党员我们还放心！”

警察一听，脸都变色了，指着工会主席：“你思想有问题！”  
工会主席说：“也许我思想有问题，可是我说的真话！”所长无奈，只好无趣的走了。◇



## 退党退团退队（三退）方法

可使用化名、小名

- \* 用海外邮箱发表声明 [tuidang@epochtimes.com](mailto:tuidang@epochtimes.com)
- \* 用破网软件登录 <http://tuidang.epochtimes.com>
-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 或 001-888-892-8757
- \* 退党传真：001-510-372-0176 或 001-702-248-0599
- \* 可先将声明张贴在适当的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

**提示：**由于恐惧，中共对退党热线做了手脚，电话接通后告之：这是个空号。不要挂电话，很快就能接通。

**\*\* 您可能说我思想中早退了，我也不交党费了。那都不算数。因为在那个血旗面前向天发毒誓时，您是说把一生、把生命都献给邪党了。所以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退出，有行为的表示，才能除掉这么大的毒誓，才能在天灭中共的时候保平安！◇**

“洗脑”是中共实行精神控制和迫害的特别迫害手段。在持续多年对法轮功修炼团体的迫害中，洗脑班是使这场迫害蔓延至全中国的重要犯罪场所。其主要犯罪事实有：

### 1. 洗脑班非法逮捕、非法拘禁、暴力致残、迫害致死

多数法轮功学员在工作中、学习中被强行绑架到洗脑班，或劳教期满后被关至洗脑班继续迫害，期间没有任何法律程序，逮捕过程完全违法。

在洗脑班中，法轮功学员被长期监管控制、剥夺身体活动自由、剥夺家属探视权、强制思想灌输，并以捆绑、殴打、电击等方式进行肉体折磨，威胁不转化就终生监禁。

即使按照现行的中共颁布的法律，洗脑班剥夺公民人身自由，也违犯了《刑法》第 238 条“非法拘禁罪”。在非法拘禁过程中，使用暴力致人伤残、迫害致死，构成《刑法》第 234 条“故意伤害罪”和第 232 条“故意杀人罪”。

### 2. 多名儿童、怀孕期、哺乳期的妇女和老人被强行关入洗脑班

洗脑班不受法律制约，罔顾人道精神对婴幼儿、儿童、怀孕妇女、老者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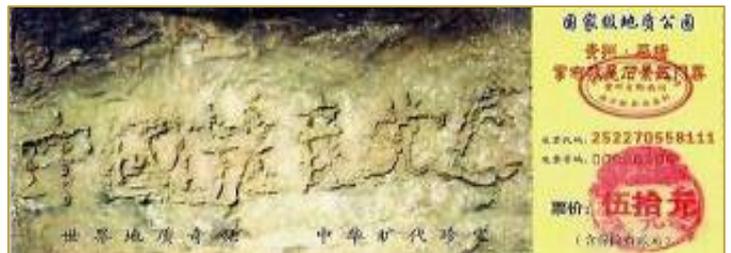
### 3. 洗脑班非法敛财

根据“追查国际”公布的《关于洗脑班与洗脑手段的调查报告》附表三显示，洗脑班向学员、家属及工作单位勒索高额洗脑费和生活费的违法情节严重，一般在五、六千元间，高者上万。

再加上中央及地方政府以“法制教育学校”、“法制教育学习班”等名义进行人员编制、拨款、记功嘉奖，使洗脑班成为体制内的犯罪机构。◇

## 九评掀起 6400 万退党大潮

《九评共产党》一书真实深刻揭露了中共邪恶本质，到 2009 年 12 月 5 日已有超过 6457 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



贵州省平塘县掌布风景区内的“藏字石”，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五百年前从崖壁落下一分为二，石头断面上天然形成六个字：“中国共产党亡”。图为风景区门票。在网上查询“藏字石”可看到图文及视频录象。◇